

2026 年“防范非法证券期货基金宣传月”

— “拒绝非法荐股诱惑，筑牢理性投资防线”

一、非法证券期货基金活动，到底是什么？

未经中国证监会等监管部门批准，任何机构和个人不得开展证券、期货、基金相关业务。以高收益、内幕消息、AI 智能荐股为噱头，面向公众开展收费荐股、直播引流等行为均属违法违规，不受法律保护，资金一旦受损，难以追回。

二、六类高发陷阱

1. AI 新型骗局：AI 换脸专家、AI 荐股课程、AI 选股软件、智能预测涨跌，均为无资质引流套路；
2. 直播软性荐股：免费直播吸粉、暗语暗示个股、诱导付费进群、高价售卖“炒股秘籍”；
3. 股市黑嘴操盘：先建仓、再推荐、诱粉丝高位接盘，自己反向卖出获利；
4. 非法跨境展业：无资质境外券商违规揽客、虚假跨境理财，不受境内监管；
5. 虚拟资产陷阱：非法 RWA 代币化、虚拟币理财、虚拟资产配资，均为违规活动；
6. 保本高息诱惑：承诺“保本保收益、月赚 30%、内幕消息、短期翻倍”，全是骗局；

三、一查就准，官方核验步骤

1. 中国证监会官网：查持牌证券公司、期货公司、公募基金、投顾机构名录（www.csrc.gov.cn）；
2. 中国证券业协会：查证券从业人员资格、所属机构（www.sac.net.cn）；
3. 中国期货业协会：查期货机构与人员资质（www.cfachina.org）；
4.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查私募基金管理人、产品、从业人员备案（服务大厅→我要查）；
5. 投诉举报：12386（全国统一证券期货举报热线）。

（文章内容来源：西安博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防范非法证券期货基金宣传月”

— “警惕股市黑嘴，远离非法荐股”

近年来，不法分子从事非法证券期货基金活动的手法不断翻新，隐蔽性越来越强，投资者们需要进一步提高对非法证券期货基金活动的识别和防范能力，选择合法证券期货基金经营机构，对各类“专家”、“大V”荐股活动保持高度警惕，远离股市黑嘴、非法荐股活动，以免遭受财产损失。

一、“股市黑嘴”是什么？

“股市黑嘴”是指编造、传播虚假信息或误导性信息，影响股票价格或交易量，甚至操纵市场等牟取非法利益的机构和个人。

二、“股市黑嘴”行为模式

1. 编造、传播证券虚假信息。主要指通过编造、传播虚假信息或误导性信息，扰乱证券市场。
2. 蛊惑交易。主要指传播虚假或者不确定的重大信息，诱导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影响证券交易价格或交易量，并进行相关交易或者谋取相关利益。
3. 抢帽子交易。主要指对证券及其发行人、上市公司公开作出评价、预测或者投资建议，误导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影响证券交易价格或交易量，并进行与其评价、预测、投资建议方向相反的证券交易。
4. 利用信息优势操纵。控制发行人、上市公司信息的生成或者控制信息披露的内容、时点、节奏，误导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影响证券交易价格或交易量，并进行相关交易或者谋取相关利益。

三、典型案例

朱某，一名 80 后证券分析师，2010 年 8 月至 2014 年 8 月期间，担任某证券公司营业部经纪人，持有证券经纪人证书，从事股票经纪业务，具有一定的证券投资知识。2013 年 3 月至 2014 年 8 月，朱某在某财经频道股票投资栏目担任股票分析专家。

朱某直接操控其父亲、母亲、祖母的股票账户，先当天提前买入 A 股票。当晚，在股票投资栏目中，朱某直接点名 A 股票名称，详细描述股票特征，对股票

进行正面评价，鼓动、暗示投资者买进。一些中小投资者对电视节目专家的分析深信不疑，第二天上午一开盘，便听从朱某建议跟风进场。朱某则在电视栏目公开荐股后的几个交易日内，将股票全部卖出为自己牟利。

朱某以此手段操纵 A 股票等多只股票，总计获利 400 万余元，严重侵害了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扰乱了证券市场的正常秩序，违反了《证券法》第四十三条证券从业人员禁止买卖股票以及《证券法》第七十七条禁止以其他手段操纵证券市场的规定，依据《证券法》第一百九十九条和第二百零三条的规定，朱某被依法没收违法所得 452 万余元，并处以 1358 万余元的罚款。

四、“非法荐股”是什么？

“非法荐股”是指无资格机构和个人向投资者或客户提供证券投资分析、预测或建议等直接或间接有偿咨询服务的活动。

五、“非法荐股”的行为模式

1. 网络直播荐股。主要指创建或利用互联网平台开设股票直播室，以“主播”“播主”“圈主”等名义荐股。
2. 微博、微信荐股。主要指通过微博、微信等网络社交工具，以“股神”“大 V”“老师”等名义荐股。
3. 软件荐股。主要指通过销售荐股软件，提供股票投资分析意见，买卖时机建议，预测股票价格走势等。
4. 培训荐股。主要指通过推销“投资者教育”“炒股”课程，举办炒股讲座、报告会、分析会等方式荐股。

六、典型案例

某公司打着“教育咨询”的幌子，实际上以“荐股”为由，向客户收取高价费用。该公司对外宣传广告与普通的“培养理财思维”课程无异，但当客户进入相关社交平台群组后，公司会在群里发布“资深老师荐股”的介绍、过往学员投资获利的案例，进而以每套近两万元的价格销售内含所谓“名师荐股”视频的 U 盘和所谓“投资秘籍”，向客户提供股票买卖建议，获取高额利润。该公司行为涉嫌非法从事证券投资咨询业务。案发后，公安机关对涉案公司及相关人员成功实施抓捕，抓获犯罪嫌疑人 3 人，涉案金额 1000 余万元，涉及投资者近 300 人。

（文章内容来源：兴证全球基金）